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
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9月

目录

| | |
|------------------------|----|
| 1 概述 | 1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
|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3 |
|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3 |
| 6报批前公开情况 | 13 |
| 7 其他 | 15 |
| 8 诚信承诺..... | 20 |

1 概述

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拟在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东围子屯东侧、红岗区大广高速东侧投资建设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委托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规定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

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2月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为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25年2月6日首次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于2025年8月21日~9月3日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分别在2025年8月27日和2025年8月28日进行了2次报纸公示。在2025年8月27日和2025年8月29日公众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告并持续公开了10个工作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1.1 公开内容

在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中公开了如下内容：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项目，应当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东围子屯东侧、红岗区大广高速东侧。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新钻油井2口；基建油水井3口（包括新钻油井2口，转注井1口），形成3座单井井场；集油系统采用单管环状掺水集油工艺，新建单井集油、掺水管道0.67km；采用分散注水方式，新建单井注水管线0.4km。并配套建设供配电、道路等辅助工程，预计建成产能 $0.11 \times 10^4 \text{t/a}$ 。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本项目产能建设工程位于卫星油田太11、卫19等开发区块，为已开发区块，建有较为完善的油、水、电、道路等工程。截止2024年12月，卫星油田太11区块已完钻128口油水井，单井平均砂岩厚度15.1m；卫19区块已完钻52口油水井，单井平均砂岩厚度15.8m；卫21区块已完钻143口油水井，单井平均砂岩厚度15.1m。环境保护情况：现有工程在油气集输过程采取了全密闭工艺流程，油井井口均安装了密封垫、管线均埋地敷设、依托场站内各关键接口法兰均进行了密闭处理，有效的控制了无组织气体的挥发；油田采出水经管输，作业废水、洗井废水全部拉运到已建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回注油层；油水井作业严格控制占地面积、井场采用铺设防渗布等措施降低生态破坏和油水落地造成土壤污染，加强防渗设施设备维护，出现破损的及时修复完善，降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范工

联系方式：18745938415

通讯地址：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邮箱：1048544498@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单位名称：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836783626

联系人：孙工

通讯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外包园A3座2单元4楼

邮箱：hunanbaohua@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并按照表格规定格式要求填写（注：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载体为：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选择了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符合《办法》中第九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进行公开的要求。

(2) 网络公示时间

建设单位于2025年2月6日首次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3) 网址及截图。

网址：<http://www.hljbjsfw.cn/NewsDetail.aspx?ID=817>

截图：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信息公开

发布时间: 2025-02-08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要求,将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项目,应当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东围子屯东侧、红岗区大厂营镇东侧。

建设性质: 改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新钻油井2口; 基岩注水井3口(包括新钻注水井2口, 转注井1口), 形成3区单井开钻; 集油系统采用单管环状油水集运工艺, 新建单井集油、输水管线0.67km; 采用分散注水方式, 新建单井注水管线0.4km, 并配套建设供电、道路等辅助工程, 预计建成产能 0.11×10^4 t/a。

现有工程基本情况: 本项目产能建设工程位于卫星油田太11、卫19等开发区块, 为已开发区块, 建有较为完善的油、水、电、道路等工程, 截止2024年12月, 卫星油田太11区块已完钻128口油水井, 单井平均砂层厚度15.1m; 卫19区块已完钻52口油水井, 单井平均砂层厚度15.8m; 卫21区块已完钻143口油水井, 单井平均砂层厚度15.1m。环境保护情况: 现有工程在油气集输系统采取了全密闭工艺流程, 油井井口均安装了密封器, 管线均采取地敷设, 依托站场内各关键接口法兰均进行了密闭处理, 有效的抑制了无组织气体的挥发; 油井采出水经管线, 作业废水、洗井废水全部拉运到已建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标后回注油层; 注水井作业严格控制占地面积, 并采用植被防护等措施降低生态破坏和水土流失造成土壤污染, 加强防渗设施设备维护, 出现破损的及时修复完善, 降低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范工

联系方式: 18745938415

通讯地址: 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邮箱: 1048544498@qq.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单位名称: 湖南清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13836783626

联系人: 孙工

通讯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外包园A3区2单元4楼

邮箱: huanhaohua@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并按照表格规范格式要求填写(注: 公众提交意见时, 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居住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pdf

2.2.2其他

无。

2.3 公众意见情况

无。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开内容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具体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公众可以通过本次网络附件下载报告书。

（2）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外包园A3座2单元4楼，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孙工，电话：13836783626。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意见。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2.5km范围内的张家粉房、西山屯、兴隆岭村、三广村、闫大岗屯、东围子屯、长发村、长岗子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在附件下载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四）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建设单位联系人范工，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电话18745938415，邮箱1048544498@qq.com；环评单位联系人孙工，电话13836783626，邮箱hunanbaohua@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3日。

3.1.2 公开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3日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根据上述公开内容及日期的描述，公开的内容符合《办法》第十条中需公开的相关信息，征求公告意见的期限也不少于10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中给出了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因此，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载体为：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了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符合《办法》中第九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进行公开的要求。

（2）网络公示时间

建设单位于2025年8月21日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限从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3日，共10个工作日。

（3）网址及截图

网址：<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818>

截图：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表时间：2025-08-21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817>

(2)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外包园A3座2单元4楼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孙工，电话13836783626。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2.5km范围内的张家粉房、西山屯、兴隆岭村、三广村、闫大岗屯、东围子屯、长发村、长岗子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817>

(四) 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建设单位联系人范工，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电话18745938415，邮箱1048544498@qq.com；环评单位联系人孙工，电话13836783626，邮箱hunanbaohua@163.com。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3日。

[征求意见稿--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pdf](#)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pdf](#)

3.2.2 报纸

本项目报纸公开的载体为大庆油田报，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易于接触的报纸；公示的时间分别为2025年8月27日和2025年8月28日两次。符合《办法》中要求的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内报纸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规定。

报纸公示内容如下：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817>

(2) 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外包园A3座2单元4楼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孙工，电话13836783626。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项目周边2.5km范围内的张家粉房、西山屯、兴隆岭村、三广村、闫大岗屯、东围子屯、长发村、长岗子等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连接：<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817>

（四）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建设单位联系人范工，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电话18745938415，邮箱1048544498@qq.com；环评单位联系人孙工，电话13836783626，邮箱hunanbaohua@163.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3日。

2025年8月27日报纸公示图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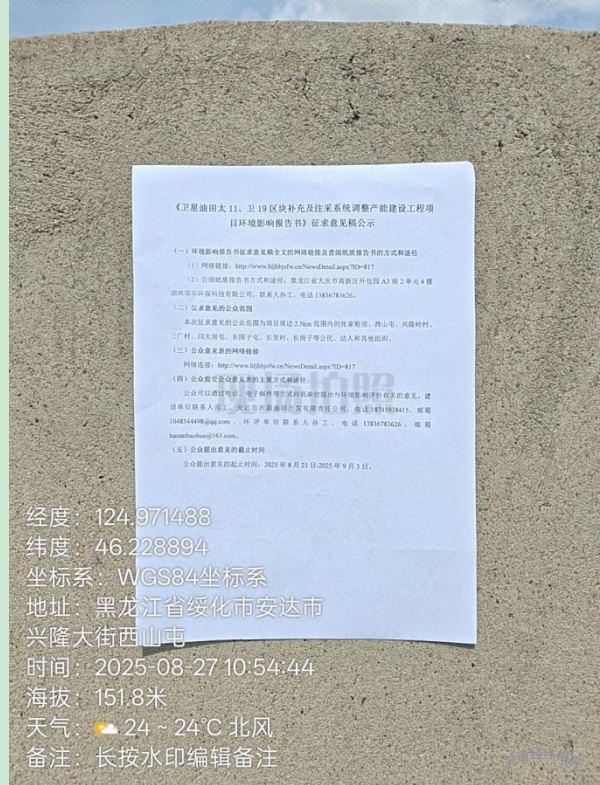
3.2.3 张贴

评价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包括各村屯等。建设单位在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了公示，张贴地点为评价范围内各居住区；张贴时间为2025年8月21日-2025年9月3日，符合《办法》中要求的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同时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进行信息公开的要求。张贴的公示内容与3.1.1网站公示内容相同。

张贴公告的照片如下：



张家粉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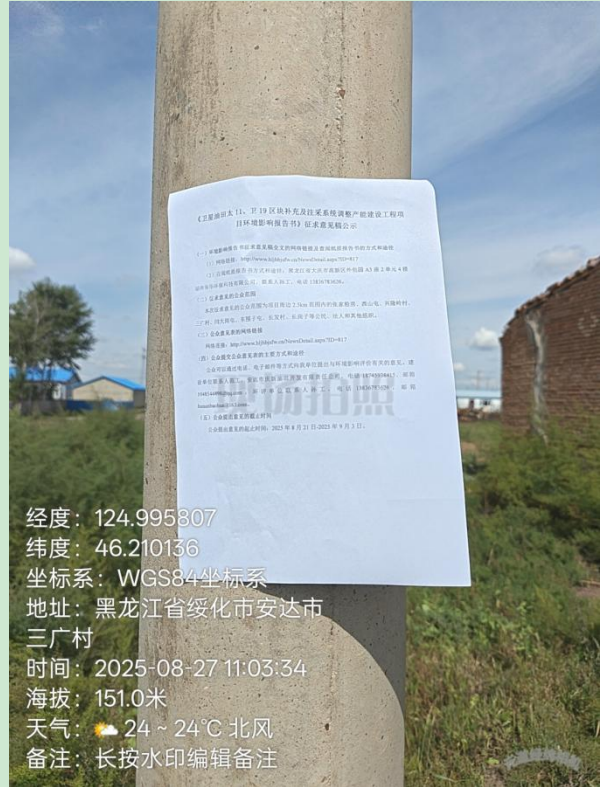


西山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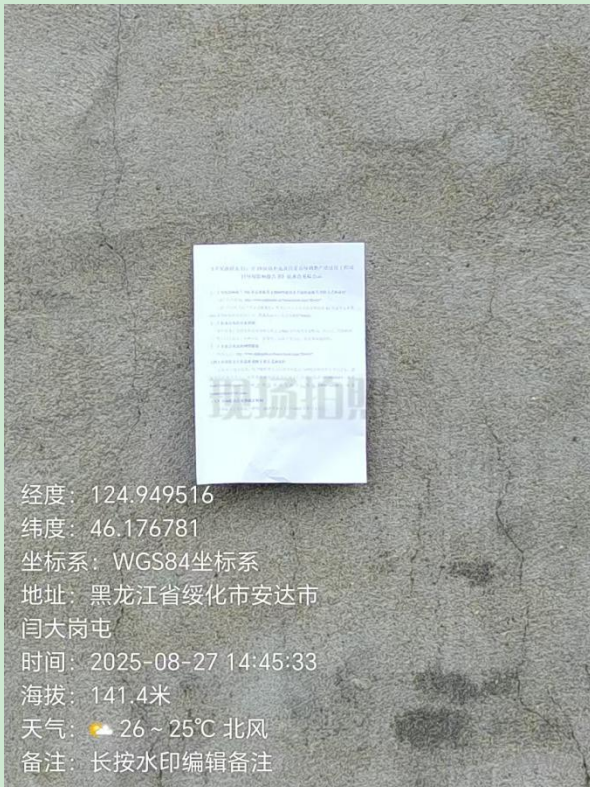
经度: 124.945473
 纬度: 46.220043
 坐标系: WGS84坐标系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红岗区
 兴隆岭村
 时间: 2025-08-27 12:15:45
 海拔: 147.3米
 天气: ☀️ 26 ~ 27°C 南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兴隆岭村



经度: 124.995807
 纬度: 46.210136
 坐标系: WGS84坐标系
 地址: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
 三广村
 时间: 2025-08-27 11:03:34
 海拔: 151.0米
 天气: ☀️ 24 ~ 24°C 北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三广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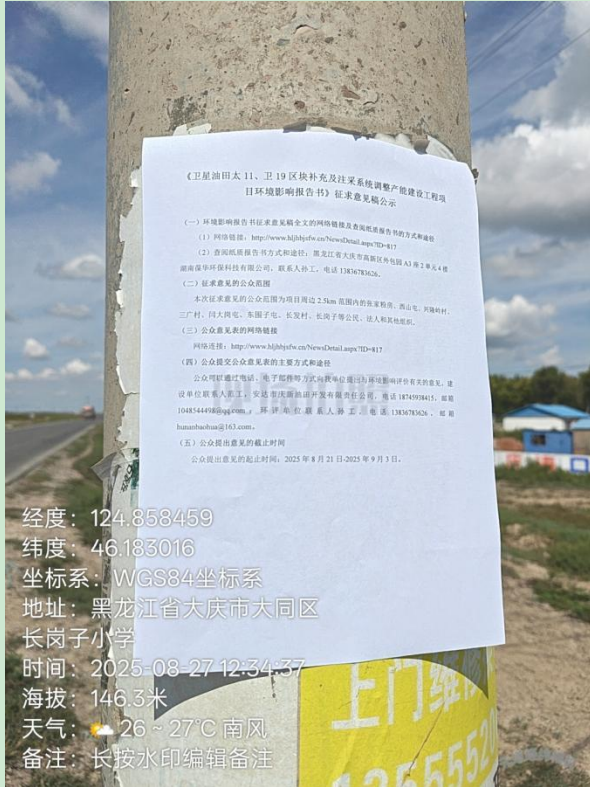
经度: 124.949516
 纬度: 46.176781
 坐标系: WGS84坐标系
 地址: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
 间大岗屯
 时间: 2025-08-27 14:45:33
 海拔: 141.4米
 天气: ☀️ 26 ~ 25°C 北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间大岗屯



经度: 124.865587
 纬度: 46.150095
 坐标系: WGS84坐标系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
 东围子
 时间: 2025-08-27 12:42:24
 海拔: 143.8米
 天气: ☀️ 26 ~ 27°C 南风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东围子屯



长岗子



长发村

3.2.4其他

无

3.3查阅情况

(1) 查阅场所设置情况

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外包园A3座2单元4楼，湖南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查阅情况。

部分公众前来查阅，无人提出意见。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无公众提出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提出的环境影响相关意见。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6.1.1 公开内容

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开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4号）有关要求，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大庆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前，于2025年9月9日公开拟报批的《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见下面的网络链接）。

建设单位名称：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方式：18745938415

联系人：范工

通讯地址：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邮箱：1048544498@qq.com

6.1.2 公开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公开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根据上述公开内容及日期的描述，公开的内容符合《办法》第二十条中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的载体为：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选择了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符合《办法》中第二十条“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

（2）网络公示时间

建设单位于2025年9月9日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3）网址及截图。

网址：

截图：

6.2.2其他

无。

7 其他

我单位已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

8 诚信守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要求，在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卫星油田太11、卫19区块补充及注采系统调整产能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安达市庆新油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